

关于黄龙花园二期看房选房相关事宜的补充通知

各公司、各部室：

根据太极集团[2013]737号《关于成立黄龙花园经济适用房(二期)选房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太极工发[2013]7号《太极集团有限公司工会关于黄龙花园经济适用房二期看房选房相关事宜的通知》，现将相关事宜强调通知如下：

一、黄龙花园二期看房选房工作在即，请各单位将以上文件张贴，同时通知购房人员，务必在5月20日前将看房选房时间（太极工发[2013]7号附件1）、看房选房流程及注意事项、缴款金额（太极工发[2013]7号附件2）等告知购房人员。

二、选房事宜：

1、在前往办理选房、选房确认手续时务必带齐以下资料：

- (1) 购房人身份证（原件）；
- (2) 第一次缴款 10 万元购房保证金收据（原件）；
- (3) 第二次缴款 5 万元购房款缴款收据（原件）；
- (4) 认购协议书（原件）。

2、错过选房日期的人员需提前申请延期选房。

延期选房申请交集团公司选房工作领导小组。

3、需授权他人代理选房，受托人除带齐第 1 条（2）（3）（4）项资料外，还须按统一格式提供《授权委托书》（太极工发[2013]7号附件4）及受托人身份证原件、复印件 1 份，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1 份才能选房。

各单位须在对以上《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对其真实性负责。

三、缴款工作：

1、缴款金额：

黄龙花园二期工程主体封顶，购房人员支付剩余房款的 60%。购房人按《黄龙花园二期交款金额计算表》（太极工发附件2）内容，对应所选户型缴纳房款。

2、缴款时间

1 号楼、10 号楼、11 号楼、12 号楼购房人须在 2013 年 5 月 22 日—2013 年 6 月 8 日按所选户型对应金额足额缴纳相应房款。

8 号楼、9 号楼封顶时间为 2013 年 7 月 31 日，请 8、9 号楼购房人在 2013 年 8 月 1—9 日按所选户型对应金额足额缴纳相应房款。

3、未在规定时间内（以查询的银行到账时间为准）内足额缴纳相应房款的，视为购房人自动放弃，公司有权解除《黄龙花园经济适用房（二期）认购协议书》，取消其黄龙花园二期经济适用房认购资格。

四、请各单位作好二期看房选房活动的通知及宣传工作，确保看房选房工作圆满完成。

请各单位于5月16日下午4点前按太极[2013]737号附件填报黄龙花园二期经济适用房二期选房工作专项小组名单（传真：023-89885201、邮箱：tjgdangban@126.com），由股份公司工会汇总报集团公司选房工作领导小组。

特此通知

